

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（摘要）

2026年1月22日在宁波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

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代院长 杜 前

27件。

助推法治政府建设。审结一审行政案件1769件。服务保障重大工程建设，高效办结涉杭甬高速复线、明湖南区等项目征迁案件126件。深化府院良性互动，向市政府报送行政案件司法审查报告，助力科学决策。深入开展“四明”云法庭进党校活动，通过示范庭审、专题讲座等方式，推动党员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的能力不断提升。

二、贯彻新发展理念，以高效能司法服务高质量发展

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。审结一审涉企案件11.11万件，深入开展规范涉企执法司法专项行动，2项工作入选全省典型案例。严格规范涉企保全措施，镇海法院在5起涉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系列案中，创新采取多案联保、限额冻结的保全措施，释放企业流动资金1000余万元，以善意文明司法助力制造业转型升级。依法惩治民营企业内部腐败犯罪，审结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、职务侵占、挪用资金等犯罪案件154件。充分发挥破产审判有效拯救和有序出清功能，审结破产案件533件，预重整、重整成功10件；宁波某酿酒公司因债务危机陷入困境，北仑法院府院联动成功引入战略投资者，让老字号企业破茧重生、轻装前行。

助力新质生产力发展壮大。审结一审知识产权案件5971件。维护新兴产业发展安全，罗某等人伙同境外人员窃取国内某新能源企业的研发数据、未来产业布局等信息，鄞州法院以为境外刺探、收买、非法提供商业秘密罪判处两被告人刑罚，入选“两高”典型案例。支持促进文化产业繁荣兴盛，某网络微短剧制作方擅自改编、摄制、传播某热门小说，市中院明确人物关系、核心情节等独创性表达受法律保护，助力培育网剧行业良

好生态。积极参与全球知识产权治理，市中院在一起涉国际知名造船软件著作权纠纷中，提出“侵权赔偿+正版授权”一揽子调解方案，促成双方携手合作，实现保护知识产权与促进产业发展相统一。优化知识产权管辖布局，推动高新区法院成功获批知识产权案件一审管辖权，为高新区争创世界一流高科技园区增配法治引擎。

护航高能级开放强市建设。审结一审涉外、涉港澳台案件651件。市中院主动与最高法院开展跨领域跨层级联合调解，推动中外当事人就跨境设备买卖合同、技术秘密侵权等关联纠纷全部达成和解，用“东方经验”铺就开放合作共赢之路。助力锻造世界一流强港硬核力量，审结涉港案件370件。妥善应对经贸政策变化，以清晰裁判规则引领外贸行业健康发展。积极与省、市贸促会深化协同，举办“国商看世界”涉外法律沙龙，发布全国法院首份《〈取消外国公文书认证要求的公约〉适用指南》，为企业“出海”提供更多维度法治支撑。

保障更高水平生态市建设。审结一审环境资源案件1697件。选取典型案例开展庭审公开活动，发布《中华凤头燕鸥司法保护令》，筑牢生物多样性的司法保护屏障。加强海洋生态环境保护，朱某等人明知海砂系他人非法开采仍运输转移，象山法院以掩饰、隐瞒犯罪所得罪依法定罪量刑，坚决斩断破坏碧海银滩的利益链条。江北法院推动建立浙东运河流域司法协作机制，宁海法院等联合启用“环三门湾生态环境司法保护蛇蟠基地”，以法治力量绘就山水相连、河海相通的港城生态画卷。

三、践行“如我在诉”，让公平正义更加可触可感

推进诉讼服务普惠提质。严格落实立案登记制，优化线上线下诉讼服务，整体满意度长期居全省首

位。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选派精干力量入驻综治中心，指导化解纠纷4.7万起；13个案例入选最高法院多元解纷案例库，数量居全省第一。加强基层基础建设，海曙法院望春法庭获评全国首批“枫桥式人民法庭”。为当事人缓减免诉讼费363万元，发放司法救助金892万元。

推进审判管理精准提效。全面推进“清积降存”专项行动，全市法院结案增幅全省第二。加强业务指导，全市法院上诉率同比下降25%、申诉申请再审率同比下降47%，司法裁判的稳定性不断增强。坚持定分要止争，立案后调解成功案件9.76万件，民事调解撤诉率提升至48%。

推进执行攻坚规范提能。执结案件8.22万件，交叉执行案件数量和到位金额均居全省第一。严厉打击拒执行为，余姚法院对谎报无收入来源的被执行人启动刑事追责程序，坚决维护司法权威。严格区分失信、失能，对符合条件的被执行人实施信用修复2.08万次；奉化法院对“诚实而不幸”的被执行人暂缓资产处置，促成58名工人工资支付到位，入选最高法院典型案例。

四、弘扬“六干”作风，锻造新时代法院铁军

加强思想政治建设。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教育引导广大干警坚定拥护“两个确立”，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严格落实《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》，高标准完成市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，确保党中央决策和上级部署落实落细。打造“法护强港”文化品牌矩阵，凝聚奋进“十五五”、建功新征程的宁波法院力量。

提升专业司法能力。坚持以实战为导向，一体融合推进政治素质、业务素质和职业道德素质建设，162篇调研文章获省级以上奖

项或刊载，84个案例入选省级以上典型案例，省级审判业务专家增至9名。

落实严管厚爱并重。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，严格落实“三个规定”等铁规禁令，涵养崇廉尚俭的新风正气。全市法院干警以黄文娟、彭晓晓等先进典型为榜样，奋力争先创优，317个集体和个人获得市级以上荣誉。

五、自觉接受监督，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

主动接受人大监督，向市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工作3次，认真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11件，组织代表视察调研、旁听庭审等2200余人次，市人大代表各区（县、市）中心组“走进法院”活动实现全覆盖。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，办结市政协提案14件，依托“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政协委员会客厅”平台，共商高质量发展良策。依法接受纪委监委专责监督和检察机关法律监督，办理再审检察建议89件，审结各类抗诉案件34件。广泛接受社会监督，持续推动人民陪审员实质参审，依法保障律师执业权利。

2026年，全市法院总体工作思路是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深刻领悟习近平总书记对浙江、对宁波工作重要指示精神，深入践行“八八战略”，紧扣总书记“4+1”重要要求和省委“132”总体工作部署，认真贯彻全省法院工作会议和市委十四届九次全会精神，牢牢把握以人民为中心的根本立场、统筹推进发展和安全的重大原则、维护公平正义的价值追求，

注重通过公正裁判树立行为规则，为持续擦亮“最具幸福感城市”名片贡献司法智慧。

四是加强科学管理，进一步促进社会公平正义。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推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更加高效运行。完善审判执行全流程质控机制，提高司法裁判公正性、稳定性、权威性。深化执行工作规范提升，不断增进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。

五是深化监督制约，进一步擦亮公正廉洁底色。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，巩固拓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，贯彻“审学研”一体化理念，以“紧起来、动起来、快起来”的精神状态，努力打造忠诚、干净、担当的高素质法院队伍。

宁波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（摘要）

2026年1月22日在宁波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

宁波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何小华

2025年，全市检察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深学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浙江、对宁波工作重要指示精神，在市委和上级检察机关坚强领导、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下，坚持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和增进人民福祉作为基本价值追求，全面加强法律监督，为大局服务、为人民司法、为法治担当，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。全年共有49个集体和个人荣获省级以上荣誉表彰，56个案件入选全国全省典型案例。

一、扛起政治责任，保障高水平安全

二、融入中心大局，服务高质量发展

迭代完善营商环境投诉监督体系

持续优化部门联动、全市贯通的一体监督模式，接收投诉1071件，案件化办理318件，获评全省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小切口典型案例。积极参与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，监督纠正违法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问题155件，清理“挂案”79件，解冻股权、资金2.4亿元，工作成效写入最高检专项工作报告。

推进建设法治经济。重拳打击合同诈骗、串通投标等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，起诉1483人。加强反走私、反洗钱协作配合，起诉走私犯罪281人、洗钱犯罪20人。

深化开展清廉民企护航行动，起诉职务侵占、挪用资金等企业“蛀虫”208人。加强涉外法治工作，深化运行浙江自贸区宁波片区法治保障中心，助力企业推进国际化战略。

护航创新发展。加大原始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司法保护力度，起诉侵犯商业秘密、商标权等犯罪186人，办理民事、行政、公益诉讼监督案件21件。加强全链条促赔挽损，帮助被侵权企业挽回损失2385万元。全面推广知识产权侵权快速响应机制，获评全国首批知识产权保护改革实践案例。

三、践行司法为民，守护高品质民生

用心用情办好民生小案。始终牢记“为民造福是最大的政绩”，持续做优“小案不小办”法治服务品牌。聚焦“舌尖上的安全”，起

诉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94人；部署开展预制菜、无堂食外卖综合整治等专项监督，推进全市26个外卖聚集区面貌“焕新”。聚焦“放心消费”，加大对制售伪劣产品等犯罪的打击力度，监督立案32人。聚焦“稳岗就业”，部署开展职业保障、劳动安全专项监督，通过支持起诉为72名外来务工人员追回拖欠工资210万元，让劳动者感受到冬日里的暖阳。

倾情呵护未成年人。坚持以“零容忍”态度从严惩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，起诉409人。坚持宽容不纵容，审查起诉未成年人犯罪687人。深入贯彻教育感化挽救方针，作出相对不起诉257人，附条件不起诉138人，10人经帮教后考上大学，让“问题少年”开启新的人生。

严格落实犯罪记录封存制度，工作做法获评全国优秀事例。

持续擦亮“七色花”“花季关护”“守护曙光”未检品牌，全面推进法治副校长履职履责，让“花骨朵”在法治阳光下绽放。

聚力守护美丽家园。用最严密的法治保护最普惠的民生福祉。起诉破坏环境资源犯罪171人，办理公益诉讼案件161件。部署开展非法处置危险废物、工业燃料专项监督，推动104家物流企业存案纳管。深化推进“守护蓝湾”行动，完善环象山港公益诉讼联盟，守护好潮起潮落间的风景。

创新生态治理模式，携手市中级法院、宁波海事法院、宁波海洋研究院建立海洋生态修复合作机制，共同推进宁海、象山蓝碳基地建设。

四、恪守宪法定位，做实高质效监督

持续做优刑事检察。秉持客观公正立场，该严则严，当宽则宽。强化侦查监督，监督立案439人，监督撤案222人，纠正漏捕、漏诉154人，对不构成犯罪或证据不足的不批捕964人、不起诉256人。强化审判监督，提出抗诉23件，改判18件。强化刑罚执行监督，

监督纠正不当减刑、假释、暂予监外执行23人。

持续做强民事检察。坚持审判监督和权利救济相结合，加强民事生效裁判监督，提出抗诉和再审检察建议108件，已审结改判93件。深化虚假诉讼专项监督，督促纠正破产、金融等相关领域案件61件。加强对涉民事终审本次执行程序监督，推动434件案件执行到位1670万元，不让胜诉判决成为“停留在纸面上的正义”，工作做法被最高检推广。聚焦老年人、残疾人权益保障等重点领域，办理民事支持起诉案件128件。

持续做实行政检察。一体促进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，办理“民告官”行政生效裁判监督案件52件。扎实推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，妥善办理“程序空转”“案结事不了”等久访不息案件37件。办理行政违法行为监督案件84件，部署开展“罚而失管”执法专项监督，工作做法被最高检推广。强化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双向衔接，督促行政机关移送涉嫌犯罪40人，对被不起诉人提出行政处罚意见1732件，堵牢“不刑不罚”漏洞。

持续做好公益诉讼检察。全面落实市委、市政府深入推进检察公益诉讼工作实施方案，立案办理409件，起诉47件。部署开展老旧小区消防安全隐患整治专项监督，推动落实1800万元专项资金改造升级消防设施。部署开展名城镇名村保护专项监督，推动韩岭老街、慈城古县城、霞客古道等历史文化遗产实现系统性保护。部署开展军事设施、红色资源保护专项监督，督促保护三北抗日烈士墓获评全省纪念抗战胜利80周年典型案例。

五、弘扬“六干”作风，锻造高素质铁军

筑牢政治忠诚。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，深化落实市委《关于深入推进检察工作现代化的

意见》，将党的领导政治优势转化为检察工作履职效能。推动党建与业务相融互促，涌现“甬检先锋”“小巷检察官”等一批优秀党建品牌。政治建设统领检察事业高质量发展做法被《检察日报》头版头条报道。

坚持严管厚爱。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，一以贯之以严的基调、严的措施、严的氛围涵养检察官的浩然正气。持续推进“爱院如家、爱岗如晴、爱警如亲”工作氛围，努力让实干奋进、风清气正成为宁波检察机关的鲜明特质。

加强素能建设。深入实施名院、名品、名家“三名”工程，系统推进专业化、规范化、一体化、智能化“四化”建设，健全完善干部交流“三个循环”、青年人才全链条选育管用等工作机制，持续激活人才队伍“一池春水”。检察队伍建设做法被最高检、省委政法委、市委转发推广。

一年来，全市检察机关认真贯彻新修改的监督法，依法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重大事项，专题汇报生态文明建设、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等工作情况。自觉接受民主监督，定期向市政协、各民主党派、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通报工作。认真办理代表建议和委员提案，深化代表委员等社会各界人士“走进检察”工作品牌。健全完善人大监督、政协监督与检察监督衔接机制。自觉接受纪检监察监督，依法接受人民法院、公安机关履职制约，全力配合审计监督，尊重保障律师执业权利。深化检务公开，让公平正义从“结果可见”到“过程可知”。

2026年，全市检察机关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深入践行“八八战略”，紧扣总书记“4+1”重要要求和省委“132”总体工作部署，认真落实市委和上级检察机关工作要求，更好发挥领跑和

带动作用，为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、社会大局保持平安和谐稳定，确保实现“十五五”良好开局提供有力司法保障。

一是铸牢忠诚之魂，进一步强化政法姓党的政治自觉。加强党的创新理论武装，健全完善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贯彻制度机制，将讲政治要求贯穿检察工作全过程各方面，持续擦亮坚定拥护“两个确立”、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的鲜明政治底色。

二是胸怀“国之大者”，进一步彰显服务大局的检察担当。坚持党委有部署、检察见行动，不断优化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检察举措。健全规范涉企执法司法长效机制，持续迭代营商环境投诉监督体系，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。加强世界一流强港硬核力量法治保障，助力更高水平对外开放。

三是站稳人民立场，进一步践行司法为民的初心使命。接续打造“小案不小办”法治服务品牌，用心用情用力解决群众“急难愁盼”。持续加强特定群体权益保护，强化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治理。办好支持起诉、司法救助等检察为民实事，让人民群众在迈向共同富裕中有更多获得感。

四是聚焦主责主业，进一步提升法律监督的整体质效。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，严格遵循司法法规律监督办案。牢记“敢于监督、善于监督、勇于开展自我监督”殷切嘱托，全面加强侦查、审判、执行等法律监督，强化公益诉讼。深化拓展全域数字检察，更好服务司法办案、赋能法律监督。

五是锤炼过硬作风，进一步激发干事创业的不竭动力。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。切实增强“紧起来、动起来、快起来”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，激扬“事事抓落实、件件见成效”的优良作风。坚持人才兴检，持续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检察队伍。